

郭沫若与巴蜀文化

□李 怡

郭沫若22岁东出夔门,在此后是长达65年的倥偬岁月,但无论走到哪里,无论在什么时候,郭沫若对四川的感情都是毫不掩饰的,他赞美四川的山川风物、乡风民俗,倾慕四川的先贤名宿、道德文章,追忆自己在四川度过的难忘的时光,他眼中的巴蜀盆地以“雄”著称:

由嘉定城到成都足足有三天半的路途,峨眉山的山影在我们的背后渐渐低远下去,渐渐浅浅下去,走到了半途的眉山县治,便全部消灭在天空里去了。由此以后的两天路程一直走到成都,你向周围四际远望,无论在哪一方面,你都看不出有一些儿山影!我们在这儿可以想象一下:请以成都为中心,以三四百里路的距离为半径,向周围画出一个圆形来。四川的盆地大约就是这个样子。因为是广阔的盆地,而且是高腴的盆地,所以从古以来四川号称“天府雄区”。(《反正前后》)

四川人郭沫若的自豪感在这里是溢于言表的,难怪他在为来华的泰戈尔“导游”时,最终是将行程引向了巴蜀:“泛大江,游洞庭,经巫峡,以登峨眉青城诸山,我国雄大的自然在他的作品上定可以生些贡献”。(《太戈尔来华的见闻》)

对于故乡的文化传统,郭沫若也是念念不忘,津津乐道的:“巴蜀由来古,殷周已见传。”(《题为重庆博物馆》)“文翁治蜀文教敷,爰产扬雄与相如。诗人从此蜀中多,唐有李白宋有苏,鞠躬尽瘁兮诸葛武侯诚哉武,公忠体国兮出师两表留楷模。”(《蜀道奇》)游历外省他乡,但凡有川人的遗迹或传说,郭沫若总是备觉亲切,反复讲述,游温州瓯江,他想起了宋代的清和和尚,游安徽采石矶、黄山,济南大明湖,他想起了李白,游浙江蜀山,海南海口儋县,他想起了苏轼。李白是郭沫若一生中最为喜爱、论述得最多的几个古代诗人之一,“在中国古代诗人中,博得人们广泛爱的,恐怕要以李白为第一人吧?”(《李白与杜甫》)

郭沫若适应、接受了巴蜀文化,巴蜀文化精神也大大的影响了郭沫若的思想性格与文学选择。郭沫若思想性格中有两个特征最引人注目,其一一是争强好胜,其二一是灵活善变。好胜的郭沫若“凡事都想出人一头地,凡事都不肯输给别人”。(《我的童年》)走上文坛,他多次公开地将自己与古今中外文学大师相提并论,将自己的著作与世界名著等量齐观,向当时的文学先驱挑战。与胡适论战,同鲁迅、茅盾争辩,宣判过老一辈的“封建”和“过时”,他兴趣广泛,除文学创作外还涉足古文字、历史、考古诸学科,而且在这每一个领域里都勇于“翻案”出新,成为一名大师。甚至在游历山川名胜的时候,也不忘“重评”这些地区的文化传统,显示出自己独立思考的与众不同的见解,比如1960年代郭沫若登泰山,刚到山脚的岱庙,便赋诗一首,调侃孔子和杜甫:“秦刻殊非古,泰山不算高。只因天下小,遂使仲尼骄。工部尤堪笑,浮夸徒自豪,何尝青未了,但见赤无毛。”(郭沫若《在岱庙望泰山》)

郭沫若在创作趋向、学术研究、人生道路、政治思想等方面的灵活多变也是众所周知的。就诗来看,按他自己的说法:“我短短的做诗的经过,本有三四段的变化,第一段是泰戈尔式,第一段时期在“五四”以前,做的诗是崇尚清淡、简短,所留下的成绩极少。第二段是惠特曼式,这一阶段时期正在“五四”的高潮中,做的诗是崇尚豪放、粗暴,要算是我最可纪念的一段时期。第三段便是歌德式了,不知怎的把第二期的热情失掉,而成为韵文的游戏者。”(郭沫若《创造十年》)就文艺主张来看,早期的郭

沫若认为“文艺是出于自我的表现”,“文艺的本质是主观的,表现的,而不是没我的,摹仿的”。(郭沫若《文学的本质》)1926年的郭沫若却认为,“我们对于个人主义的自由主义要根本铲除,我们对于浪漫主义的文艺也要取一种彻底反抗的态度。”(郭沫若《革命与文学》)在学术研究方面,郭沫若不断自我调整,比如他在1940年代贬斥秦始皇为“一位极端的秘密主义者,极权主义者,实行万世一系的人”。在1950年代又较多地肯定了秦始皇“整齐思想、统一文字”等功绩。

郭沫若的争强好胜之中包含着一种对自身生存状态的确信甚至是自得,而这种争强好胜本身也更带有一种矜盼自雄的“外显”性;在思想的灵活多变里,郭沫若更有一种少见的通脱和坦然,他似乎从来没有因为这些变化过程中的矛盾斗争而痛苦。正是在这两个“与众不同”之处,巴蜀文化显示了它的意义。巴蜀人争强好胜的根基在于巴蜀人对“天府之国”的自得之感,对本地域“地大物博”的踌躇满志。正如郭沫若所感到的那样,巴蜀是一个“巨大”的盆地,其中囊括了平原、高原、丘陵、山地、草原等几乎所有有的地理风光,既有南方的青翠秀美,又有近似于北方高原的阔大深厚。多种的地理条件又孕育着多种资源,巴蜀盆地仿佛就是一个缩小了的精致的“中国”。在历代的巴蜀作家眼中,天府之国的风光和富庶都格外值得夸耀。当年唐玄宗避难成都,李白就已无比自豪地写下了《上皇西巡南京歌》十首,“九天开出一成都,万户千门入画图。草树云山如锦绣,秦川得及此间无?”现代的郭沫若和巴蜀人阳翰笙、林如稷、陈炜谟、何其芳等人都不同约而同地感叹北方的荒凉,追念巴蜀的清秀,从这里我们也可以知道,这一古老的生存经验对现代人有着怎样的影响了。在郭沫若种种的夸口、挑战和“翻案”出新的背后,包含着他对自身人生经验、诗学经验无比的信赖。争强好胜也来自于巴蜀作为儒家文化边缘区域的某种放任和桀骜。巴蜀地处偏僻,受封建正统的儒家文化的影响相对较小,较之于中原、齐鲁乃至江浙,巴蜀人逸出儒家道德规范,表现出某种未驯之态的时候更多。对此,许多历史典籍都有记载,《汉书·地理志》谓之“未能笃信道德,反以好文讽刺”。儒家文化对个人心性修养的一系列要求诸如“安贫乐道”、“文质彬彬”、“韬光养晦”等等显然也很少对这些“边缘人”产生规范作用。相反,方头不劣、恃才傲物才是巴蜀居民的典型性格。巴蜀知识分子大都争强好胜,而争强好胜又是“外显”式的,即通过一系列的言语、行动不断向社会和他人显示自己的傲岸和强悍,通过有意识的“出格”来自我宣示:陈子昂地仗侠使气,李白“天子呼来不上船”,雍陶“矜夸”自负,苏舜钦“蹇若傲世”,苏辙有“狂直”之名,逆境中的苏轼“形容虽然丧家狗,未肯弇耳争投骨”,(苏轼:《次韵孔毅父早巳早己两首》)郭沫若也在他的自传中曾谈到学生时代因受警告而产生的心理反应:“自从遭了一次斥退之后,我的性情愈有意识地反抗地向不良的一方面发展。”“这样的悬念怎么也不离掉我的心坎。我意见懒,意见散漫,意见骄傲。”(郭沫若《我的童年》)

郭沫若是多变的,多变说明了他面对着一个内涵丰富的不断发展时代,当鲁迅、闻一多这样的作家因为多重文化的冲突而辗转彷徨之时,郭沫若却依然是自如而平静的,他并不是没有接触到异样的声音,而是总能将“异样”与过去的经验相比附,以求“豁然而贯通”。他也不是

没有感受到人生的矛盾,但更习惯于在“调和”中消除冲突,恢复固有的平衡。这就是通脱。巴蜀地区生活着一批又一批、一代又一代的移民,出于适应生存环境的需要,灵活与通脱逐渐成为了区域性精神传统。

历史上的巴蜀战争频繁,为了弥补战事所造成的土地荒芜、人口锐减,这里曾有过多次的移民活动。移民活动的本质在于为了生存而自我调整,它部分地改变了中国人“安土重迁”的观念,在变化中建设新生活,移民们需要不断地分析、判断新的生存环境,及时地作出自己的选择,灵活敏捷,将所有的变化都看做生存的必然而坦然待之,这就是移民的性格。当移民逐渐成为为了巴蜀社会的主干,移民式的灵活与通脱也就成了巴蜀人的基本性格。西汉扬雄祖籍山西,其五世祖扬侯战国时避乱入川。在扬雄看来,楚人屈原过于迂执偏激,为他特有《反离骚》,惋惜屈原不慕屈原、老聃之行,守道全身。在巴蜀学术思想史上,也出现过大量的关于“变化”的论述,从唐代赵蕤提出“随时变通,不可执一”(赵蕤:《长短经·时宜》),到清末以“六变”闻名的廖平,莫不如此。曾任四川学政的张之洞就此认为:“蜀中人士,聪明悟悟,向善好胜,不胶己见,易于鼓励,远胜他省。”(《致谭叔裕》)

郭沫若不仅是巴蜀人,保持着“移民记忆”,他的原籍是福建汀洲府宁化县,直到1940年代,家庭生活中的他还保留着某些福建方言,流传着移民创业的故事;同样,他也浸润在巴蜀学术思想的“通脱”氛围之中。他所推崇的苏轼就是一位达观的人,儒家学者廖平号称“十年一大变,三年一小变”,少年郭沫若应该说就是廖平的再传弟子。

生活在儒家文化边缘地区的巴蜀人是自由放任的,自由放任和自足自信促使人们选择了“豪放”的文学。巴蜀作家多有激情澎湃、出语宏阔之作。司马相如、扬雄、王褒的“汉赋”,铺张扬厉,以大为美;苏洵、苏轼的散文开阖抑扬、纵横恣肆;诗歌作品中的“豪放”之声更是时有所闻,李白之诗喷薄而出,排山倒海;苏轼诗词豪情奔放,波澜壮阔;其他诸如苏舜钦、李调元的诗歌作品也自有一种雄健豪迈的风格。对豪放的追求显然已成了巴蜀文人的一大传统。同样,郭沫若的文学风格是丰富多彩的。不过,在所有这些异彩纷呈的作品之中,却又都流淌着一股豪放的底蕴,《女神》里最具特色、最激动人心的篇章是气势雄浑豪迈的自由诗,是它们真正为“五四”后的自由诗开拓了新天地,郭沫若的早期浪漫小说也文笔恣肆,元气淋漓,历史剧又熔铸了作者翻腾不息的诗情和浓重的主观战斗性,“豪放”统摄着郭沫若文学创作的基本艺术趋向。

此外,巴蜀人的灵敏和好胜又推动人们在文学上的不断创新,不断开拓。巴蜀文学是富有创新精神的文化,巴蜀作家是惯于标新立异、开拓前进的作家。“国朝盛文章,子昂始高蹈”,陈子昂是唐诗开创时期在诗歌革新理论和实践上都有重大功绩的诗人,李白则是对这一诗歌革新运动作出了最大贡献的人,苏舜钦是北宋诗学革新论的骨干,苏轼是这场运动最后的完成者,并另辟蹊径,将诗学革新的精神引入词的创作,开豪放词派。作为现代巴蜀作家的郭沫若同样以革故鼎新、锐意进取而著称。《女神》第一次给中国现代诗坛带来了全新的真正属于20世纪的诗歌样式,正如闻一多《〈女神〉之时代精神》中所说:“若讲新诗,郭沫若君底诗才配称新呢,不独艺术上他的作品与旧诗词相去最远,最要紧的是他的精神完全是时代的精神——20世纪底时代的精神。”他的历史剧创作诗意葱茏,“古为今用”,为现代历史剧创作开一新路。当然,一味地求新逐异也可能会失之于轻率,唯有更沉着更深沉的艺术追求。纵观巴蜀文学传统,我们感到,这里最缺少杜甫式的忧愤深广,李贺式的怪诞险晦,巴蜀文人容易表现出一种青春的昂扬和人生的情趣,却又可能与沉重的忧患和真正的苦难失之交臂了。《女神》是难忘的,但《女神》时代毕竟过去得太快了一点;关于“革命文学”理论和争论是铿锵有力、掷地有声的,但正是在这种义无反顾的“清算”中,也部分暴露了作家本人的简单;这里似乎也可以窥见区域文化的某些负面影响。

郭沫若的文化心理与诗文误读考释

□张元珂

等,就已经明显流露出了作为“政治活动家”的“仕人”心态。

1941年至1942年是郭沫若完成由“士”到“仕”身份转换的最为关键、最为辉煌的年代。在这两年中,“虚幻世界里的郭沫若”和“现实世界里的叛逆诗人”人生第一次、大概也是惟一一次将政治遇挫的激情、艺术灵感的勃发天衣无缝地融合在了一起,愤怒的诗人在戏剧的王国里实现了一次诗与政治的激情相遇。“仕”者身份的郭沫若找到了宣泄政治焦虑和郁积的契机,“士”人身份的郭沫若完成了自我身份的乌托邦想象,迎来了诗性灵感的再次附体。政治和审美的完美结合,在郭沫若这里达到了人生的顶峰;两者似乎心有灵犀,相互移情,节奏、气势、氛围的完美融合达到极致。以《屈原》《棠棣之花》《虎符》《高渐离》《孔雀胆》《南冠草》为代表的抗战历史剧是郭沫若不多见地将其主观世界里所体验到的艺术真理和现实世界中的政治资源和政治愿景高度融合升华后的一次文学创作的高峰。

对于共产主义理想的向往和对于无产阶级革命的实践,一直以来就是文人郭沫若的第一政治选择和理想追求。这绝非是政治投机主义的表现,也绝非“优而则仕”的传统精神所能解释,而是其真诚信仰和思想历程不断聚合的最终结果。早在《女神》序诗中,他就曾公开宣告:“我是个无产者;/因为我除个赤条条的我外,/什么私有财产也没有。”《女神》是我产生出来的,/或许可以说这是我的私有,/但是,我愿意成为个共产主义者,/所以我把它公开了。”须知,这段序言的写作时间是1921年5月26日,直到该年的7月1日中国共产党成立才宣告成立。这就不难理解郭沫若的政治选择的合理性、必然性——发布《请看今日之蒋介石》,参加南昌起义,写作《六史剧》抨击国民党的专制、黑暗,自觉的以历史唯物论与方法论指导自己的史学、社会学研究——他的政治理想也就从此进入了人生舞台的中心,其文人的身份特征和文化倾向自然慢慢弱化,“政务活动家”的身份就必然凸显。

“士”与“仕”的双重身份和文化取向,成为郭沫若一生挥之不去的精神品格。郭沫若一生中两个呈现“井喷”状态的创作时期:“五四”时期《女神》的创作和1941—1942年历史剧的创作。他的文学史地位和威望也主要是在这两个时期完成的。仔细考察,我们就会发现

三

“士”与“仕”的双重品格,作为郭沫若的身份特征和文化取向,一直贯穿于他辉煌而又复杂的生命历程里。如果说“五四”时期“士”的身份占据主位,因而主要是以诗文名世的话,那么,1940年代“仕”的身份慢慢成为他身份的标志,开始进驻到他心理结构的中心,因而,从此开始了“审美”与“政治”漫长、复杂而又彼此纠结的历程。其实,从其早年的活动来看,比如作为创造社的领袖、投笔从戎、积极倡导“革命文学”、与鲁迅的论战等

郭沫若是中国现代史上罕见的天才之一,正是天才使他经常有神来之笔和独到的发现。不过,有时他太倚赖天才了,使他的有些见解因仓促而偏颇,因缺乏慎思而不可谓明辨。

且举一例。他曾于《三叶集》中论断:“海涅底诗丽而不雄,惠特曼底诗雄而不丽。”其实,海涅何尝不雄,名句如:

我从挪威的森林里拔下松树,蘸以维苏威火山岩的岩浆,在无边的天空写下自由。

经常被人吟诵和引用——恰恰是作为积极浪漫主义雄迈诗风的明证。

而惠特曼又何尝不丽,如《火炬》一诗:

在我的西北海岸,在深夜中,一群渔夫站着了望,

在他们面前的湖上,别的渔夫们在叉着鲟鱼,

一只朦胧阴影的小船横穿过漆

黑的湖水

船头立着一支熊熊的火炬。

这多像一幅印象派的绘画,或一首意象派的小诗——精巧而悠然。

其实,任何大诗人的风格都不是单一的、片面的,而是驳杂的、多面的。因为其性别人格本身就不是单一的。根据笔者对文学史上大作家的考察,越是伟大的作家,其性别越模糊,越具有双性人格特征。女小说家弗吉尼亚·伍尔夫认为完美的入格是双性人格,男诗人哲学家柯勒律治认为伟大的天才都是雌雄同体。雌雄同体的说法最早是柏拉图提出来的。他说,人就像植物一样,最初是双性的,后来才分成男女,分了之后人就不是“完人”,只是“半人”,所以一辈子要寻找另一半,遂有“求异冲动”。心理学大师荣格认为“每个人都天生具有异性的某些气质”。按照这一说法,“求异冲动”可通过“求诸于己”来实现,或者说,“求异”就是“求己”,就是追求自我人格的完善。伍尔夫正是依循这样的逻辑,为自己的女权主义思想进行辩护。但是,在性别人格的构成和表现上,作家与普通入还是有所不同。普通人(尤其是女性)或者更多地压抑自己身上的异性倾向,或者没有找到一种可靠的表现媒介。而作家呢,一方面出于自由意志的强大和活跃,能够更多地表现自己的异性倾向,当然一般是表现在文学作品之中。在普通人身上,男性倾向和女性倾向的表现是不平衡的,而世俗观念对这种不平衡是高度认可并且竭力维护。在伟大作家身上,这两种倾向能达到基本平衡,因为他们能超越那种“男女有别”的世俗观念。正是不男不女的人格特征使曹雪芹能设身处地体会“金陵十二钗”的脂粉气息,使莎士比亚能细致入微地去表现莫菲丽雅、戴丝德蒙娜等女性角色的内在气质。

郭沫若自己也是,《女神》中既有豪放的巨制,如《天狗》:“我把全宇宙来吞了”,《立在地球边上放号》:“无限的太平洋提起他全身的力量来要把地球推倒”;也有婉约的篇什,如《Venus》:

我比你这对乳头,
 比你这两座坟墓,
 我们俩睡在墓中,
 血液儿化成甘露。

另外,由于海涅等德国浪漫派极为关注民歌,努力搜集民歌,并从中汲取养分,所以在风格上实在谈不上华丽,也许说“素朴”更合适些。而“素朴”,根据席勒的论述,无关于“丽”或“雄”的范畴。

不足。但是,你不能不佩服文人郭沫若超拔的才气和宏伟的抱负,就连当年“革命文学”论战时期的鲁迅也不得不说他是“流氓+才子”的典范。这不单是因为他在新诗和历史剧领域为现代中国文学所做出的辉煌的成就,单就他所从事的领域——文学、史学、古文字学、考古、政务、外交——广来说,也足以令人惊叹、折服,更遑论他在这些领域内所作出的堪称世界级的文学贡献和学术成就。当艺术审美的激情消退,归于沉寂之时,他毅然投身于史学、考古、甲骨文等人文社科领域,做出了至今仍被史学界、考古界、语言学界所深深折服的成就。在政治领域,他几乎获得了20世纪一个中国人想得到的所有荣耀和头衔——“三厅”厅长时的“中将军衔”、1941年周恩来亲自策划、主持的50岁大寿庆典活动、新中国成立后与毛泽东和周恩来的交情以及“中国文联主席”、“国务院副总理”的头衔——他一定有“漫卷诗书喜欲狂,青春做伴好还乡”的巅峰体验

但是,我们不得不承认,与学术界对鲁迅研究的充分到位相比,目前对郭沫若的研究依然步履维艰,许多领域和空白需要重新打开和填补。或许因为郭沫若政治身份的制约而不便让我们猎获那些敏感的政治,或许因为道德眼光的遮蔽而让“非专业读者们”仅满足于猎奇心理的需要,或许因为1949年至1978年这段时间史料匮乏而不能让众多研究者走进郭沫若真实的心灵世界,或许因为我们缺乏一种识识的眼光而不能进入他曾涉猎的多领域,所以,“两极阅读现象”就不可避免的出现,多少带有“野狐禅”意味的花边新闻也就如天女散花般流传了。我们更愿意看到一个真实的郭沫若形象!

古人还说:“自古逝者皆寂寞,唯有论者长喻言”。

他也经历了传统文人知识分子所遭受的痛苦体验——遭受蒋介石通缉、流亡日本、别离妻儿子女回国抗战、审美遭受主流意识压抑、“文革”中的屈辱与创伤、暮年失子——他的那种“去国十年余血泪”、“遍地皆诗写不赢”、“神佛都是假”的自伤、自叹和自嘲,又有多少人能体验得出来?他在一个春天离开了我们,世人骂也罢、捧也罢,他几个传奇色彩的一生,绝非凡夫俗子、草芥微尘们所堪当。过去、现在和未来,在“彼岸世界”里,郭沫若将会是浩瀚宇宙里的一颗星星,引得世间生灵们驻足、寻找、冥想、轻叹,让我们始终对那个“女神之子”心怀敬意。在“现实秩序”里,他是一个活生生的历史标本,经年月散发着中国人千多年来的文化气息,让我们乐意从那些是是非非、恩恩怨怨、风风雨雨的前生往事里聆听历史的声音。

郭沫若是一个可以影响前世和后世的文人。

郭沫若评诗一偏

□北 塔

^[1] 郭沫若22岁东出夔门,在此后是长达65年的倥偬岁月,但无论走到哪里,无论在什么时候,郭沫若对四川的感情都是毫不掩饰的,他赞美四川的山川风物、乡风民俗,倾慕四川的先贤名宿、道德文章,追忆自己在四川度过的难忘的时光,他眼中的巴蜀盆地以“雄”著称:

^[2] 由嘉定城到成都足足有三天半的路途,峨眉山的山影在我们的背后渐渐低远下去,渐渐浅浅下去,走到了半途的眉山县治,便全部消灭在天空里去了。由此以后的两天路程一直走到成都,你向周围四际远望,无论在哪一方面,你都看不出有一些儿山影!我们在这儿可以想象一下:请以成都为中心,以三四百里路的距离为半径,向周围画出一个圆形来。四川的盆地大约就是这个样子。因为是广阔的盆地,而且是高腴的盆地,所以从古以来四川号称“天府雄区”。(《反正前后》)

^[3] 四川人郭沫若的自豪感在这里是溢于言表的,难怪他在为来华的泰戈尔“导游”时,最终是将行程引向了巴蜀:“泛大江,游洞庭,经巫峡,以登峨眉青城诸山,我国雄大的自然在他的作品上定可以生些贡献”。(《太戈尔来华的见闻》)

^[4] 对于故乡的文化传统,郭沫若也是念念不忘,津津乐道的:“巴蜀由来古,殷周已见传。”(《题为重庆博物馆》)“文翁治蜀文教敷,爰产扬雄与相如。诗人从此蜀中多,唐有李白宋有苏,鞠躬尽瘁兮诸葛武侯诚哉武,公忠体国兮出师两表留楷模。”(《蜀道奇》)游历外省他乡,但凡有川人的遗迹或传说,郭沫若总是备觉亲切,反复讲述,游温州瓯江,他想起了宋代的清和和尚,游安徽采石矶、黄山,济南大明湖,他想起了李白,游浙江蜀山,海南海口儋县,他想起了苏轼。李白是郭沫若一生中最为喜爱、论述得最多的几个古代诗人之一,“在中国古代诗人中,博得人们广泛爱的,恐怕要以李白为第一人吧?”(《李白与杜甫》)

^[5] 郭沫若适应、接受了巴蜀文化,巴蜀文化精神也大大的影响了郭沫若的思想性格与文学选择。郭沫若思想性格中有两个特征最引人注目,其一一是争强好胜,其二一是灵活善变。好胜的郭沫若“凡事都想出人一头地,凡事都不肯输给别人”。(《我的童年》)走上文坛,他多次公开地将自己与古今中外文学大师相提并论,将自己的著作与世界名著等量齐观,向当时的文学先驱挑战。与胡适论战,同鲁迅、茅盾争辩,宣判过老一辈的“封建”和“过时”,他兴趣广泛,除文学创作外还涉足古文字、历史、考古诸学科,而且在这每一个领域里都勇于“翻案”出新,成为一名大师。甚至在游历山川名胜的时候,也不忘“重评”这些地区的文化传统,显示出自己独立思考的与众不同的见解,比如1960年代郭沫若登泰山,刚到山脚的岱庙,便赋诗一首,调侃孔子和杜甫:“秦刻殊非古,泰山不算高。只因天下小,遂使仲尼骄。工部尤堪笑,浮夸徒自豪,何尝青未了,但见赤无毛。”(郭沫若《在岱庙望泰山》)

^[6] 郭沫若在创作趋向、学术研究、人生道路、政治思想等方面的灵活多变也是众所周知的。就诗来看,按他自己的说法:“我短短的做诗的经过,本有三四段的变化,第一段是泰戈尔式,第一段时期在“五四”以前,做的诗是崇尚清淡、简短,所留下的成绩极少。第二段是惠特曼式,这一阶段时期正在“五四”的高潮中,做的诗是崇尚豪放、粗暴,要算是我最可纪念的一段时期。第三段便是歌德式了,不知怎的把第二期的热情失掉,而成为韵文的游戏者。”(郭沫若《创造十年》)就文艺主张来看,早期的郭